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20 年 6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王卫民先生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经公司党委推荐，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倪国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倪国华先生简历附后）。王卫民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倪国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发表如下意见：我们同意聘任倪国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职务。上述人员的提名、任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审阅倪国华先生履历资料，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倪国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附倪国华先生简历：

男，1977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销售总

监、迪士尼品牌运营部总经理，家纺事业部（龙头家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高级定制与职业服事业部（时尚定制）总经理。